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578/17-18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政策簡報會

日期：2017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10 時 45 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

出席委員：蔣麗芸議員, JP (主席)
葉建源議員(副主席)
石禮謙議員, GBS, JP
張宇人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毛孟靜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JP
陳志全議員
陳恒鑾議員, JP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郭榮鏗議員
張超雄議員
葛珮帆議員, BBS, JP
朱凱迪議員
何君堯議員, JP
周浩鼎議員
邵家臻議員
柯創盛議員, MH
陳淑莊議員
張國鈞議員, JP
許智峯議員
劉國勳議員, MH
鄭松泰議員

缺席委員 : 梁耀忠議員
梁美芬議員, SBS, JP
黃碧雲議員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何啟明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I項

教育局局長
楊潤雄先生, JP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楊何蓓茵女士, JP

教育局副局長
蔡若蓮博士,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一)
盧世雄先生,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二)
王學玲女士,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三)
黃邱慧清女士,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四)
胡振聲先生

教育局副秘書長(五)
康陳翠華女士

教育局副秘書長(六)
陳穎韶女士, JP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4
黃安琪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4
陳嘉寶女士

議會秘書(4)4

伍靄雯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4)4

侯穎珊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教育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

(立法會CB(4)19/17-18(01)——政府當局提供的
號文件 文件)

其他相關文件

行政長官2017年施政報告

行政長官2017年施政綱領

政府當局作出的簡介

應主席邀請，教育局局長向委員簡介 2017 年施政報告中有關教育事務的措施，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

(會後補註：在會議席上提交的教育局局長發言稿於 2017 年 11 月 1 日隨立法會 CB(4)149/17-18(01)號文件發給委員。)

討論

初中中國歷史教育

2. 副主席指出，有 4% 中學採取連結中國和世界歷史的課程模式，成功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和動機。他憂慮政府當局堅持把中國歷史("中史")定為獨立必修科，或會影響校本專業發展。他詢問是否所有學校都必須在 2018-2019 學年採取獨立科的模式。教育局局長確認，教育局會於 2018-2019 學年落實中史為初中的獨立必修科，以促進學生了解國家的歷史發展。教育局將作出過渡安排，容許那些未有採取獨立

科模式的學校在短期內維持現有的課程模式。可是，長遠而言，這些學校必須轉推獨立的中史科。

3. 陳淑莊議員、許智峯議員、毛孟靜議員及副主席認為，六七暴動、六四運動及文化大革命等事件，對香港的發展影響深遠，應納入經修訂的初中中史課程("經修訂課程")。毛孟靜議員指出，公眾懼怕國民教育會在經修訂課程的幌子下重推，對學生洗腦。許智峯議員表示，把重大的發展剔出經修訂課程也是另一種洗腦。鄭松泰議員批評經修訂課程陳述一個扭曲、片面的歷史，是教育的一大倒退。

4. 教育局局長不同意鄭松泰議員的意見，重申身為中國人的香港居民應清楚知道自己國家的歷史。他進一步解釋，當局修訂課程，以期用有系統的方式陳述中國 5 000 年的歷史。經修訂課程訂定大綱，當中包含與學習目標相關的重要歷史事件，而教師可按需要作補充。第二階段諮詢已展開，其焦點為課程的細節及推行。政府當局會以開放的態度優化經修訂課程。諮詢期間所收集的建議，將交予修訂初中中國歷史及歷史課程專責委員會(中一至中三)("專責委員會")作詳細討論。教育局副秘書長(五)補充，經修訂課程旨在提供一個以中史為主軸的大綱，如教師在教授某課題時認為有需要，可加入個別歷史事件作為輔助。文化大革命已納入中三課程。

5. 梁志祥議員支持政府當局落實中史在初中成為獨立必修科的政策。他認為課程不應向年輕人掩飾歷史的現實。雖然教師可自由地從不同角度教授歷史事件，但政府當局應堅守其對中史課程的官方立場，例如須教授特定的歷史事件，以及每個事件獲分配的課時。教育局局長指出，經修訂的課程大綱列明每個課題的建議課時，但教師可決定如何討論特定的歷史事件。

6. 張國鈞議員表示，民主建港協進聯盟歡迎於 2018-2019 學年落實中史在初中成為獨立必修科。鑒於新界西一些中學取錄了許多非華語學生，張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將會向中史科教師提供的支援，以教導非華語學生。葉劉淑儀議員認為，學生有必要了解國家

的發展，並詢問政府當局如何協助採取其他課程模式的學校轉推獨立科模式。

7. 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目前約有 40 所學校未有以獨立科的形式教授中史。為順利過渡，教育局會聯絡這些學校，提供所需的支援。教育局副秘書長(五)補充，教育局曾與這些學校討論轉推獨立科模式可能遇到的困難，包括向非華語學生教授中史。當局已告知這些學校，專責委員會將會成立工作小組，研究如何因應非華語學生的特殊情況，進一步調適中史課程。在過渡期內，他們可彈性微調課程內容和教學語言。當局並鼓勵他們透過多媒體資源、說故事及戶外活動教授非華語學生中史。

8. 陳志全議員察悉，新一屆政府的教育政策目標是培育出對社會有承擔、具國家觀念的市民。他詢問有何表現指標量度學生的國家觀念及評估上述的政策目標是否達到。邵家臻議員及張超雄議員表達類似的關注。教育局局長認為評估學生的國家觀念並不恰當，因為這是無法客觀地量度的。當局期望透過學校教育和課程，學生能全面了解國家，培養他們的國家觀念。

9. 葉劉淑儀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將採取甚麼措施，提高學生修讀中史及中國古典文學的興趣，以期培養他們的國家觀念。教育局局長表示，在經修訂課程下，學生將須要在 3 年內完成涵蓋中國古代史至中國近代史的課程。該課程旨在讓學生在初中階段對中史有概括的了解。關於在中國語文("中文")教育下加強教授中國文學／經典著作，即將進行的學校課程檢討可能會將之納入其中。

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和非華語學生

10. 張超雄議員關注特殊學校宿位不足，並詢問各類特殊學校的需求情況。教育局局長表示，教育局一向定期檢討特殊學校提供的寄宿服務。如物色到合適的用地，教育局會考慮興建設有宿舍部的特殊學校。教育局副秘書長(三)補充，中度智障學生對宿位的需求十分殷切。教育局會繼續努力增加特殊學校的宿位。教育局局長答允提供肢體傷殘兒童和輕度、

中度、嚴重智障兒童特殊學校宿位供求的相關統計數字(包括輪候人數及平均輪候時間)。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於 2018 年 1 月 18 日隨立法會 CB(4)509/17-18(01)號文件發給委員。)

11. 石禮謙議員及張宇人議員認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和非華語學生是社會上的弱勢社羣，應給予他們充足的支援。石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在未來 5 年將進行甚麼工作，讓有特殊教育需要及非華語學生獲得平等的教育機會。張議員察悉，2016-2017 財政年度的額外 180 億元盈餘將預留作教育用途。他促請政府當局分配部分款項加強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兒童和他們的家長，尤其是確保能及早識別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

12. 教育局局長強調，政府當局非常重視須確保所有合資格的學生，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及非華語學生，享有平等的教育機會。教育局一直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特殊教育服務，使他們能夠做好準備，盡展所長。至於非華語學生，政府當局不斷致力協助他們學習中文，以確保文化及語言上的差異不會造成不公平，削弱他們的個人發展和學習機會。政府當局在制訂已預留撥款分配計劃時，會考慮委員的意見，並按需要爭取額外資源，進一步加強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及非華語學生提供的支援服務。

13. 毛孟靜議員促請政府當局為少數族裔學生學習中文制訂標準的課程，並分配額外資源加強為教師提供相關培訓，以照顧非華語學生的學習需要。張超雄議員詢問編訂"中文作為第二語言"課程的時間表，以協助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在學校層面，張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提升教師照顧非華語學生的專業能力，一如當局就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教師所作的安排，為這些教師定下培訓目標。現時，取錄少於 10 名非華語學生的學校可每年向當局申請 5 萬元額外撥款，用作提供課後中文學習支援。張議員建議增加撥款額，以及每年發放撥款，無須學校申請。此外，他深切關注只有 10% 非華語學生在高中修讀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並促請政府當局找出原因。

14. 教育局局長表示，"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有系統地列出學習目標，和預期學習成果，從而掌握非華語學生在不同學習層階的學習進度。為利便學習架構的推行，教育局已採取多項措施，其中之一是編製學與教參考資料，包括中國語文第二語言學習套系列，學習套以課本形式編製，涵蓋中小學課程。教育局局長進而表示，教育局已準備好與各持份者和委員進一步討論此事。

檢討教育制度

15. 李慧琼議員懷疑教育局的政策措施，能否達到培養新一代成為對社會有承擔、具國家觀念、香港情懷和國際視野的市民的目標。她認為政府當局更重要的工作是處理以考試為主導的教育制度的相關事宜，以及提高學生面對逆境的能力。她亦關注現行的課程如何迎接資訊年代帶來的種種挑戰。

16. 田北辰議員表示，施政報告沒有提及全面檢討香港的教育制度和提高學生學習英文的興趣的措施，他對此感到失望。他促請政府當局盡快全面檢討現行15年免費教育的理念及制度、審視及評估不同學習階段的教育目標，以期培養幼稚園及小學學生的學習興趣、情緒管理及適應能力等。

17. 何君堯議員認為，為建立學生的正面價值觀，政府當局應多做工作，提高教師的質素，確保他們具備堅實的知識、專業操守、抱負及仁愛之心。

18. 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現行的整全課程包含德育的元素，有助學生達到全人發展的目標，擁有終身學習的能力，以應付瞬息萬變的世界。為更有效幫助學生對生命建立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教育局會加強教師的專業發展，使他們掌握這方面的必要技巧和知識。此外，當局會成立家長教育工作小組，負責制訂多項措施，包括加深學生對壓力管理的了解，以及推廣愉快學習。至於全面檢討教育制度的建議，教育局局長表示，教育局會一如施政報告所公布，首先集中檢討8大教育範疇。儘管如此，政府當局會考慮委員的意見和關注，再作改善。

資訊科技教育

19. 莫乃光議員支持當局的措施，邀請關愛基金考慮資助清貧中小學生購買平板電腦。然而，他詢問為何限定資助用於購買平板電腦。教育局局長解釋，隨着學校完成無線網絡提升工程，當局提供該項資助，以配合流動電子學習的發展，而平板電腦亦易於攜帶，獲得廣泛使用。

20. 莫乃光議員進一步指出，關於上網學習支援計劃，據他了解，由於不同政府部門向清貧學生提供資助的工作協調欠佳，以致負責推行該計劃的非政府機構無法取得有關學生的資料。莫議員促請教育局帶領有關部門共同合作，確保公共資源得到善用。莫議員注意到上網學習支援計劃即將結束。他促請教育局與有關部門聯絡，檢討該計劃，確保受惠者可獲得適時的協助。教育局局長答允向相關部門傳達這個信息。

21. 莫乃光議員亦察悉並深切關注幼稚園經常使用電腦。他認為這會對低收入家庭帶來額外的經濟負擔，以及對學前兒童的體格發展造成不良影響。副主席認同莫議員的關注，並表示根據香港大學進行的一項研究，在學前階段過量使用數碼服務會增加過度活躍的風險。他促請政府當局參考上述的研究和其他國家進行的研究，並考慮發展電子學習涉及的健康風險。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據他所知，電腦在幼稚園並非常用。然而，他答允審視此事，以及充分考慮副主席的建議和幼稚園經常要求學童使用電腦學習的問題。

檢討基本能力評估

22. 許智峯議員及邵家臻議員關注由基本能力評估及評估素養統籌委員會("統籌委員會")進行的基本能力評估研究計劃("基本能力評估")／全港性系統評估("系統評估")檢討的進度，並詢問基本能力評估／系統評估會否擱置。邵議員亦深切關注統籌委員會的組成，尤其是當中欠缺家長關注組織的代表，以及一些委員對於推行基本能力評估／系統

評估已有預設立場。他促請政府當局重新成立一個能充分代表各方的委員會進行檢討，以及在統籌委員會對基本能力評估／系統評估的日後安排有決定前，擱置基本能力評估／系統評估。

23. 田北辰議員重申他的意見，表示為免學校互相比較，政府當局應考慮隔年以抽樣方式進行基本能力評估，並採取學生和學校不記名的安排。

24. 教育局局長表示，當局邀請不同的持份者加入統籌委員會，以加強其代表性，委員亦向政府當局提供了寶貴的意見。統籌委員會正全面檢討基本能力評估／系統評估，大概於 2017 年 12 月提出建議。政府當局會在檢討完成後公布基本能力評估／系統評估的方向。主席補充，政府當局將於 2018 年首季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檢討的結果。

開放學校設施

25. 馬逢國議員察悉，教育局與民政事務局於本學年起推行"開放學校設施推動體育發展計劃"，鼓勵公營學校向體育團體進一步開放學校設施。他要求當局提供該計劃的資料，並詢問教育局和民政事務局有否制訂任何具體措施，回應學校對開放學校設施的共同關注，例如保安問題、法律責任及保險。教育局副秘書長(四)表示，這項試驗計劃由民政事務局帶領推行，教育局則鼓勵學校提供校舍，讓社區組織在課餘時間租用。教育局局長補充，在該計劃下，當局會向學校提供額外資助，以鼓勵他們開放學校設施。至今已有超過 100 所學校表明願意開放他們的設施。學校向租用者收取的費用，將用作支付租出設施的成本。政府當局會在計劃推行一段時間後考慮未來的路向。

公營和私立學校

26. 梁志祥議員關注國際學校／直接資助／私立學校的學額供不應求。他詢問提供公營和私立學校學額的政策，特別是這些學額的比例。教育局局長澄清，政府當局一直在公營學校推行 15 年免費教育，並會確保為所有合資格的兒童提供足夠的公營

中小學學位。此外，私立或直接資助計劃學校讓家長有更多選擇。如教育局及相關部門認為私立學校的校舍、課程／及師資合適，該校便可向教育局註冊。政府當局未有就公營與私立學校訂定任何具體的比例。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課程的學費

27. 何君堯議員認為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課程的學費維持在現時的水平已有一段長時間，政府當局是時候檢討學費水平。教育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已邀請教資會檢討學費。教育局正仔細研究檢討結果，並會在適當時候決定未來路向。主席補充，事務委員會預期在下半年討論此議題。

(主席指示會議延長 15 分鐘，以提供足夠的時間討論及處理部分委員提出的議案。)

28. 邵家臻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檢討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包括資格、利率及還款安排，以期減輕清貧學生的經濟負擔。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歡迎任何可以幫助清貧學生的建議。

宿舍發展基金

29. 陳淑莊議員詢問，在 120 億元的宿舍發展基金成立後，政府當局向財務委員會提交有關學生宿舍工程的撥款申請的安排為何。教育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會在事務委員會 12 月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簡述宿舍發展基金的詳情。

議案

30. 主席表示，由於時間不足，分別由田北辰議員、副主席、毛孟靜議員及邵家臻議員提出的 6 項議案(議案措辭分別載於**附錄 I 至 VI**)，將順延至 2017 年 11 月 3 日的下次會議處理。

II. 其他事項

31.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2 時 58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8年2月6日

教育事務委員會
Panel on Education

在2017年10月31日的政策簡報會上提出的議案
Motion proposed at the policy briefing on 31 October 2017

議案措辭

本委員會促請政府當局盡快全面檢討教育理念及制度，審視不同學習階段(尤其是幼稚園和小學階段)的教育目標，研究將培養學童的學習興趣(包括但不限於學習中文和英文的興趣)、求知欲、情緒管理和適應能力等納入幼小階段的主要教育目標，並就如何評估上述目標展開研究。

(田北辰議員動議)

Wording of the Motion

(Transla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Administration to expeditiously review in a comprehensive manner its education philosophies and system; examine the education goals at different learning stages, in particular kindergarten and primary schooling stages; study the incorporation of nurturing students' learning interest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heir interests in learning Chinese and English), learning desire, emotion management, adaptability, etc. into the major education goals of the kindergarten and primary schooling stages; and commence a study on how to evaluate the aforesaid goals.

(Moved by Hon Michael TIEN Puk-sun)

教育事務委員會
Panel on Education

在 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政策簡報會上提出的議案
Motion proposed at the policy briefing on 31 October 2017

議案措辭

本委員會促請政府當局研究以隔年、隨機抽樣、不記名／校方式，進行今年及日後的全港性系統評估／基本能力評估。當局並可研究在不記名／校的前提下，為被抽選或自願參與的學校提供一式兩份試卷，一份讓學校自行參考答題情況，檢視弱項；一份則與其他學校的試卷混合，再交上香港考試及評核局作數據分析，以助政府制定政策，調撥資源。

(田北辰議員動議)

Wording of the Motion

(Transla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Administration to examine the conduct of this year's and future Territory-wide System Assessment/Basic Competency Assessment in alternate years on a random sampling basis and with anonymity of students/schools. The authorities may also examine, on the premise of anonymity of students/schools, the provision of examination papers in duplicate to participating schools on a random sampling or voluntary basis. One copy of the papers is made available to individual schools for them to identify their own weaknesses by making reference to the performance of their students in answering the questions in the examination papers, while the other copy is submitted together with those of other schools to the Hong Kong Examinations and Assessment Authority for data analysis, so as to assist the Government in formulating policies and deploying resources.

(Moved by Hon Michael TIEN Puk-sun)

教育事務委員會
Panel on Education

在2017年10月31日的政策簡報會上提出的議案
Motion proposed at the policy briefing on 31 October 2017

議案措辭

本委員會促請政府就今後是否及如何進行全港性系統評估／基本能力評估的問題，成立一個有充分代表性的委員會加以檢視，並進行公眾諮詢。

(葉建源議員動議)

Wording of the Motion

(Transla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Government to set up a fully representative committee to examine whether and how the Territory-wide System Assessment/Basic Competency Assessment should be implemented in future, and to conduct public consultations.

(Moved by Hon IP Kin-yuen)

教育事務委員會
Panel on Education

在2017年10月31日的政策簡報會上提出的議案
Motion proposed at the policy briefing on 31 October 2017

議案措辭

本委員會促請教育局盡快研究改革"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為非華語學生制定以粵語為本的中國語文課程，改善非華裔人士的聽講讀寫能力，以助他們更容易融入社會。

(毛孟靜議員動議)

Wording of the Motion

(Transla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Education Bureau to conduct expeditiously a study on the revamp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Curriculum Second Language Learning Framework" to develop for non-Chinese speaking students a Cantonese-based Chinese Language curriculum so as to improve the abilities of non-ethnic Chinese to listen, speak, read and write, and to help them integrate into the community more easily.

(Moved by Hon Claudia MO)

教育事務委員會
Panel on Education

在 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政策簡報會上提出的議案
Motion proposed at the policy briefing on 31 October 2017

議案措辭

本委員會促請政府在規劃五十億開支的分佈時，必須考慮對基層學生的支援，例如為基層學童購買電腦及檢討學生資助制度(已逾 10 年未有檢討)，建議增設恒常課外活動津貼，如每月提供 250 元資助予領取全額書簿津貼及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學童。

(邵家臻議員動議)

Wording of the Motion

(Transla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Government, in planning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5 billion expenditure, to consider the provision of support for grass-roots students, such as the procurement of computers for grass-roots students, a review of the student financial assistance system which has not been reviewed for over 10 years, the introduction of an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grant on a recurrent basis by, say, offering a monthly grant of \$250 to students receiving full grant textbook assistance and the Comprehensive Social Security Assistance.

(Moved by Hon SHIU Ka-chun)

教育事務委員會
Panel on Education

在 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政策簡報會上提出的議案
Motion proposed at the policy briefing on 31 October 2017

議案措辭

本委員會促請政府在規劃五十億開支的分佈時，必須考慮基層大學生的支援，檢視現行各個專上學生貸款計劃，包括：(一)放寬專上學生貸款計劃的入息審查限額並取消資產審查；(二)改善還款政策，讓還款與收入掛勾，以畢業生入息作為基數計算還款額；(三)檢討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將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的利息"由貸款發放當日起計算"之規定改至與需審查之貸款計劃一樣，以減少學生的負債壓力。

(邵家臻議員動議)

Wording of the Motion

(Transla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Government, in planning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5 billion expenditure, to consider the provision of support for grass-roots university students by reviewing the existing various loan schemes for post-secondary students, including: (1) relaxing the income limits of the income tests and abolishing the asset tests under the loan schemes for post-secondary students; (2) improving the repayment policy by pegging loan repayment to the graduate's income which should be used as the base in calculating the repayment amount; (3) reviewing various non-means-tested loan schemes and, in respect of the interests chargeable under the non-means-tested loan schemes, bringing the requirement that "interest is accrued upon loan drawdown" in line with that of means-tested loan schemes, so as to alleviate the debt burden on students.

(Moved by Hon SHIU Ka-chun)